

Panama Ports Company, S.A.

Ave. Arnulfo Arias Madrid, Edificio 1501
Puerto de Balboa, Panamá, Rep. de Panamá

T (507) 207 5100

comunicacion@ppc.com.pa

ppc.com.pa

巴拿馬港口公司發出之聲明

(巴拿馬 - 2026 年 2 月 23 日) 巴拿馬港口公司特此公告，巴拿馬政府已於 2026 年 2 月 23 日強行接管位於巴拿馬的巴爾博亞港和克里斯托瓦爾港。該強行接管行動涉及巴拿馬政府人員直接進入該兩個貨櫃碼頭，直接干預巴拿馬港口公司的資產和員工，迫使巴拿馬港口公司終止其貨櫃碼頭營運。

巴拿馬政府強行接管貨櫃碼頭之行動，乃過去一年以來針對巴拿馬港口公司、其投資者及其特許經營合約連串不合法行動的最終局面。巴拿馬港口公司強烈反對巴拿馬政府在缺乏透明度、且未予以協調的情況下，制定及執行此等不合法的強行接管行動。巴拿馬港口公司強調，過往從未、現時亦不會同意巴拿馬政府接管貨櫃碼頭，或以任何形式使用或控制巴拿馬港口公司的資源或資產。巴拿馬政府行動所造成的干擾，已對貨櫃碼頭營運構成嚴重風險。此等行動從未事先知會巴拿馬港口公司或其投資者，亦無與公司或其投資者協調。巴拿馬政府須就其所採取之強行沒收行動而引致之一切損害及損失承擔責任。

自巴拿馬時間約上午 8 時起，於短時間內，官方憲報先後刊登最高法院就 1997 年 1 月 16 日第 5 號法律所作出的裁決（該裁決於 2026 年 1 月 29 日首先透過一份不合常規的新聞稿公佈），以及第 23 號行政法令。該法令指示巴拿馬政府「佔用位於巴爾博亞港和克里斯托瓦爾港內外的所有動產，包括但不限於機械、吊機、各類機動車輛、電腦、程式、軟件及其他任何性質的物品」，並要求所有相關巴拿馬政府機構參與執行對貨櫃碼頭及其營運之強行接管行動。

與此同時，多名政府代表在未獲邀請下抵達兩個港口。來自總統府、巴拿馬海事管理局，以及勞工與勞動發展部的高層代表抵達巴爾博亞港，他們交付一封來自巴拿馬海事管理局的函件予巴拿馬港口公司，聲稱巴拿馬港口公司的特許經營權已不再存在，而兩個貨櫃碼頭港口屬巴拿馬政府所有，並要求巴拿馬港口公司必須終止營運。巴拿馬政府據此取得控制權取代巴拿馬港口公司，並威脅不遵從指示者，將面臨刑事檢控。巴拿馬政府現已控制了兩個貨櫃碼頭。

該裁決、行政法令，以及巴拿馬政府為強行接管貨櫃碼頭而採取的其他行動，均有悖於相關法律和巴拿馬政府近三十年來之一貫立場。如巴拿馬港口公司在過去一年來多次強調，巴拿馬政府展開、推動

Panama Ports Company, S.A.

Ave. Arnulfo Arias Madrid, Edificio 1501
Puerto de Balboa, Panamá, Rep. de Panamá

T (507) 207 5100

comunicacion@ppc.com.pa

ppc.com.pa

並支持一連串程序，旨在摧毀該特許經營合約，導致如今局面。巴拿馬政府其後更以突發行政行動步步進迫，根據法院所發佈之不合常規的新聞稿（涉及一項今日正式在憲報公告前，法院拒絕提供予巴拿馬港口公司的裁決），頒佈涵蓋範圍廣泛之行政法令，並實施強行接管。

最近數週，巴拿馬港口公司仍然持續爭取與巴拿馬政府溝通，避免干擾貨櫃碼頭港口運作，致力於保障員工，維護供應商及客戶的利益。儘管巴拿馬港口公司作出種種努力，巴拿馬政府沒有就貨櫃碼頭營運或任何接管貨櫃碼頭之計劃，向巴拿馬港口公司提供任何保證、說明或清晰資訊，亦無提供法律依據予巴拿馬港口公司以繼續營運。巴拿馬政府卻選擇採取強硬攻勢，迫使巴拿馬港口公司無法營運巴爾博亞港和克里斯托瓦爾港之貨櫃碼頭，完全無視巴拿馬港口公司作為私人企業，數十年來在巴拿馬傾力投資，合法擁有並控制其實體資產、商業資料、技術及知識產權，以及其他有形和無形資產，無庸置疑。巴拿馬政府並未作任何賠償。

巴拿馬港口公司及其投資者就此等事宜，對巴拿馬政府及其代理人，以及與其串通的第三方，持續並永久保留一切追究權利，包括訴諸國際仲裁和投資保護條約。儘管當前情況充斥無法無序及干擾，巴拿馬港口公司仍將繼續尋求並呼籲解決目前由巴拿馬政府一手造成的危機。

巴拿馬港口公司

註：以上為中文翻譯，如英文版本與中文翻譯版本有所歧異，須以英文版本為準。